

屏東縣長治鄉公所 函

地址：（屏東縣長治鄉進興村潭頭路一號）

承辦人：邱家逸

電話：08-7368215#17

傳真：08-7368285

電子信箱：p229@ems.ptts0601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東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長鄉殯字第11031026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鄉第一公墓納骨堂因應全國疫情警戒降至第2級，
普渡期間防疫措施公告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10年7月26日屏府民殯字第11028714700號
函辦理。

二、為因應新冠肺炎防疫措施，避免群聚造成感染風險，本鄉
第一公墓納骨堂110年8月8日(日)至8月29日(日)普渡期間
之防疫措施如下：

(一)取消110年度公開中元普渡法會，改由本所簡化普渡方式
代為祭祀，不對外開放民眾參與。

(二)納骨堂外搭設帳棚區以便民眾祭祀使用，戶外不得超過
100人，民眾請配合防疫相關措施，祭拜完畢請儘速離
開，避免群聚。

三、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全國疫情警戒降至第2級，
本鄉第一公墓納骨堂不開放入堂祭拜，戶外祭拜場所不得
超過100人，落實「實聯制」（簽名或簡訊實聯制）、體溫量

民政課 收文:110/08/12



1100010509

無附件

測、噴灑酒精消毒、保持社交距離、全程佩戴口罩、禁止飲食，未遵守規定且勸導不聽者，將依規定由相關單位開罰。

正本：本鄉各村辦公處、全國鄉鎮市區公所(屏東縣長治鄉公所除外)

副本：本所殯葬管理所



裝

訂

線

